

歷史及發展

概覽

本公司於2012年4月1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下屬兩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包括環球租賃及環球租賃天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通用技術集團，其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1%。

本集團主要向中國的醫院提供綜合醫療解決方案，包括(1)設備融資解決方案；(2)醫療行業、設備及融資諮詢服務；及(3)科室升級解決方案。

里程碑

下文載列本集團自環球租賃於1984年成立以來的重要發展里程碑：

時間	里程碑
1984年	我們的首家營運附屬公司環球租賃，在中國註冊成立，其當時主營業務包括在中國展開租賃業務。
1998年	通用技術集團成立並成為環球租賃的間接唯一最大持股人。
2006年	環球租賃完成企業架構及業務營運改革。於改革完成後，環球租賃成為通用技術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開始專注於中國的醫療行業。
2009年	環球租賃與一家意大利醫療設備製造商簽署一份備忘錄，合作推動環球租賃做特定醫學影像設備的代理商，向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申請註冊
2011年	環球租賃開始從事腦卒中業務並與中美腦中風協作組在中國的指定合作伙伴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向中國的醫護人員提供行業專家有關腦卒中技術項目的培訓。
2012年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並最終由通用技術集團擁有。通過收購香港資本持有的環球租賃全部股權，本公司成為環球租賃的直接控股公司。
	中信資本及聚寶龍成為我們的戰略投資者，並分別認購了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的41%及8%權益，而通用技術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比例下降至51%。
2014年	工銀國際、周大福及建銀國際向中信資本及聚寶龍收購本公司若干股份並分別持有佔我們當時已發行全部股本的9.55%、7.60%及5.85%。中信資本及聚寶龍於本公司的股權分別減少至19.24%及3.76%。

歷史及發展

時間	里程碑
2015年	我們已開始從事信息技術業務並建立自己的信息技術團隊。

本公司

本公司於2012年4月1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請參閱本節下文「本公司註冊成立、環球租賃的股權持有人(及股本)變動，及2012年戰略投資者於本公司的投資」分節。

本集團

下表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部分簡要詳情：

實體	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	註冊資本／法定股本金額	已繳資本金額	本集團應佔權益	主要活動
本公司	2012年4月19日， 香港	不適用	253,913,216美元	不適用	投資控股
環球一號	2008年6月30日， 開曼群島	50,000美元	1美元	100%	2017年債券的 發行人(附註1)
環球二號	2008年6月30日， 開曼群島	50,000美元	1美元	100%	不活動
環球租賃	1984年11月1日， 中國	203,887,616美元	203,887,616美元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 設備融資租賃 諮詢服務、設備 採購服務
環球租賃天津	2014年12月10日， 中國	50,000,000美元	12,500,000美元	100% (附註2)	提供設備融資 租賃及諮詢服務

附註：

1. 2017年債券在聯交所上市交易。
2. 本公司為環球租賃天津25%股權(相等於12,500,000美元)的持有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向環球租賃天津全額注資。環球租賃為環球租賃天津75%股權(相等於37,500,000美元)的持有人。根據環球租賃天津的公司章程細則，環球租賃須於2015年6月10日或之前全數繳足其於環球租賃天津的股權對價。環球租賃將於2015年6月10日或之前全數注資。

環球租賃天津在中國天津成立，以享有天津政府推出的若干政策措施(如更有利的外匯管制及稅務政策待遇)。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本集團已取得根據中國法律有關上述成立環球租賃天津所需的一切批文、許可及牌照。

歷史及發展

歷史及發展

本集團於1984年通過成立環球租賃創立。環球租賃於1984年11月1日在中國成立為中外合資企業，最初註冊資本及投資額均為3百萬美元。於註冊成立時，環球租賃當時的權益持有人及彼等各自於環球租賃的權益百分比如下：

中國合營夥伴：

- | | |
|---|-------|
| (i) 中國技術 | (10%) |
| (ii) 中國機械進出口總公司 (現稱中國機械進出口 (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機械') | (10%) |
| (iii) 中國儀器進出口總公司(現稱中國儀器進出口 (集團) 公司) ('中國儀器') | (10%) |
| (iv) 中國銀行信託諮詢公司 (現稱中國東方信託投資公司) ('中國信託') | (24%) |

外資合營夥伴：

- | | |
|------------------------------|-------|
| (v) 德國德累斯登銀行 | (23%) |
| (vi) 日本三和銀行 (後稱日本日聯銀行) | (23%) |

中國技術、中國機械及中國儀器於當時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自為國有企業。

通用技術集團於1998年成立，之後成為中國技術、中國機械及中國儀器各自的控股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通用技術集團為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理的國有重要骨幹企業。

2001年，環球租賃就本身的企業架構及業務營運進行若干改革。為推行改革而採取的主要步驟包括以下各項：

- 通用技術集團向中國合資夥伴收購環球租賃的54.00%股權權益，而香港資本向外資合資夥伴收購環球租賃的46.00%股權權益；
- 通用技術集團及香港資本購入外資合營夥伴向環球租賃授予的股東貸款；
- 將該等貸款資本化及縮減環球租賃的股本以填補其經營虧損。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內「1.7環球租賃於往績記錄期前的權益及借入資本、權益持有人及貸款債權人的變動」一段。

歷史及發展

上述變動後，環球租賃截至2007年4月的註冊資本為25百萬美元，由通用技術集團及香港資本分別持有50.8%及49.2%。

就有關上述變動，於2006年，環球租賃開始專注於中國的醫療行業。

本公司註冊成立、環球租賃權益持有人(及股本)的變動，及2012年戰略投資者於本公司的投資

為優化我們的企業架構、擴大我們的資本規模及提高我們的管理能力及競爭力，我們於2012年成立了本公司，並引入兩名戰略投資者作為進行整體企業重組的內容之一。

於2012年初，本集團進行若干步驟以實行企業重組，主要涉及的步驟如下：

本公司註冊成立

於2012年4月19日，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共為62,525,600美元，為62,525,6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全部向香港資本發行並繳足股款。

當時，通用技術集團及華洋亞太分別持有香港資本95%及5%的已發行股本。通用技術集團和香港資本分別持有華洋亞太99%和1%的已發行股本。自2013年12月12日以來，華洋亞太作為通用技術集團的受託人(並代表通用技術集團)持有香港資本5%的已發行股本。因此，通用技術集團在彼等擁有(現在仍然擁有)香港資本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環球租賃的企業性質及股東變動

1. 根據日期為2012年1月18日的股權轉讓協議，通用技術集團同意以對價31.04百萬美元向香港資本轉讓其持有環球租賃的全部50.8%股權。上述代價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所示環球租賃截至2011年6月30日的資產淨值及通用技術集團於環球租賃的相關權益持有量而釐定。有關轉讓已於2012年3月獲得國資委及相關商務機關批准，並於2012年3月辦理相應工商局登記。所有對價已於2012年4月以現金支付。
2. 於上述權益轉讓完成後，香港資本成為環球租賃的唯一權益持有人。於2012年3月20日，環球租賃的企業性質由中外合資企業轉變為外商獨資企業。

歷史及發展

3. 根據日期為2012年4月20日的股權轉讓協議，香港資本同意以對價美元62,525,600元向本公司轉讓其持有環球租賃的全部股權。此對價基於獨立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所示中環球租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價值。該轉讓於2012年5月獲得有關商務機關的批准，並於2012年6月辦理相關工商局登記。交易對價已經在2012年6月完成現金交割。自2012年5月完成該交易後，本公司成為環球租賃的唯一股東。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在中國法律下本集團已經獲得了全部與前述經濟權利及環球租賃股權變動有關的必要的批文、許可及牌照。

引入戰略投資者

於2012年4月17日，通用技術集團、香港資本、環球租賃、中信資本及聚寶龍訂立認購協議（「**2012年認購協議**」），據此，中信資本及聚寶龍（統稱「**2012年認購方**」）同意分別以50,265,679美元及9,807,937美元的代價分別認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緊隨2012年認購協議完成後）的41%及8%（「**2012年投資**」）。

2012年認購協議日期 : 2012年4月17日

2012年認購方 : 中信資本

聚寶龍

中信資本為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I, L.P.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其一般合夥人為CCPII GP Ltd.。中信資本是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除做為2014年股東協議的參與方外，中信資本獨立於聚寶龍及其他2014年投資者。

聚寶龍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Jublon One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聚寶龍是關聯人士，除作為2014年股東協議的參與方外，其獨立於中信資本及其他2014年投資者。

歷史及發展

有關中信資本及聚寶龍的更多背景，請參閱「定義」一節。

認購價及定價基準	: 由中信資本支付50,265,679美元 由聚寶龍支付9,807,937美元
	認購價乃訂約方經磋商按公平基準根據由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所示環球租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釐定。
支付認購價的日期	: 2012年5月21日
2012年認購協議交割日	: 2012年6月19日
2012年認購方已支付的每股對價	: 向2012年認購方發行的股份認購價為每股1美元(相當於港幣7.77元)，相當於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編纂]港元折讓[編纂]%。
2012年認購協議籌集的所得款項用途	: 2012年認購協議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規定用作環球租賃的一般營運資金以發展其業務，以及由本公司及環球租賃各自董事會批准的其他用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所有款項均用作環球租賃的一般營運資金以發展其業務。
2012年認購方引進的戰略利益	: 2012年認購方利用各自的資源及優勢推進環球租賃的發展，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有關本公司及環球租賃的各方面：參與制訂發展策略；協助提升環球租賃的營運國際化及管理水平；以及開拓海外及國內的融資渠道。
2012年認購方獲授予的特別權利	: 根據2012年認購協議，2012年認購方獲授予若干特別權利。賦予上述特別權利的2012年認購協議所有條文已終止生效，並由2014年股東協議所取代。

歷史及發展

有關根據2012年認購協議所賦予特別權利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的「1.8根據2012年認購協議授予中信資本及聚寶龍的特別權利」一段。

於2012年6月19日完成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藉增設額外60,073,616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增加至122,599,216美元，分為122,599,216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其中50,265,679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配發及發行予中信資本及9,807,937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配發及發行予聚寶龍。

本公司當時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我們當時的股東按以下比例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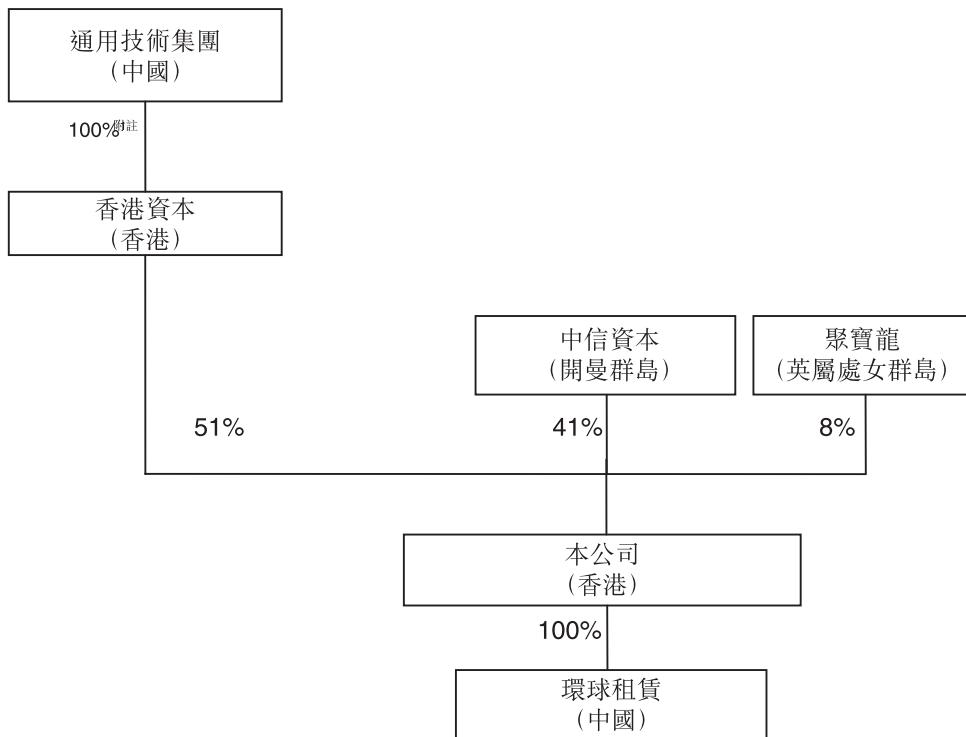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量 百分比(%)
香港資本	62,525,600	51.00%
中信資本	50,265,679	41.00%
聚寶龍	9,807,937	8.00%
總計：	<u>122,599,216</u>	<u>100.00%</u>

我們的董事確認2012年認購協議乃按照正常商業條款訂立。

歷史及發展

下圖描述緊隨2012年認購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2012年6月19日的股權架構：

圖1



附註1：通用技術集團當時實益擁有(目前仍然實益擁有)香港資本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截至2012年6月，通用技術集團及華洋亞太分別持有香港資本95%及5%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通用技術集團和香港資本分別持有華洋亞太99%和1%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自2013年12月12日以來，華洋亞太作為通用技術集團的受託人(並代表通用技術集團)持有香港資本5%的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股本及股東變動

以下列示了本公司於2012年認購協議完成後已發行股本及股東的重大變動。

向通用諮詢香港轉讓5%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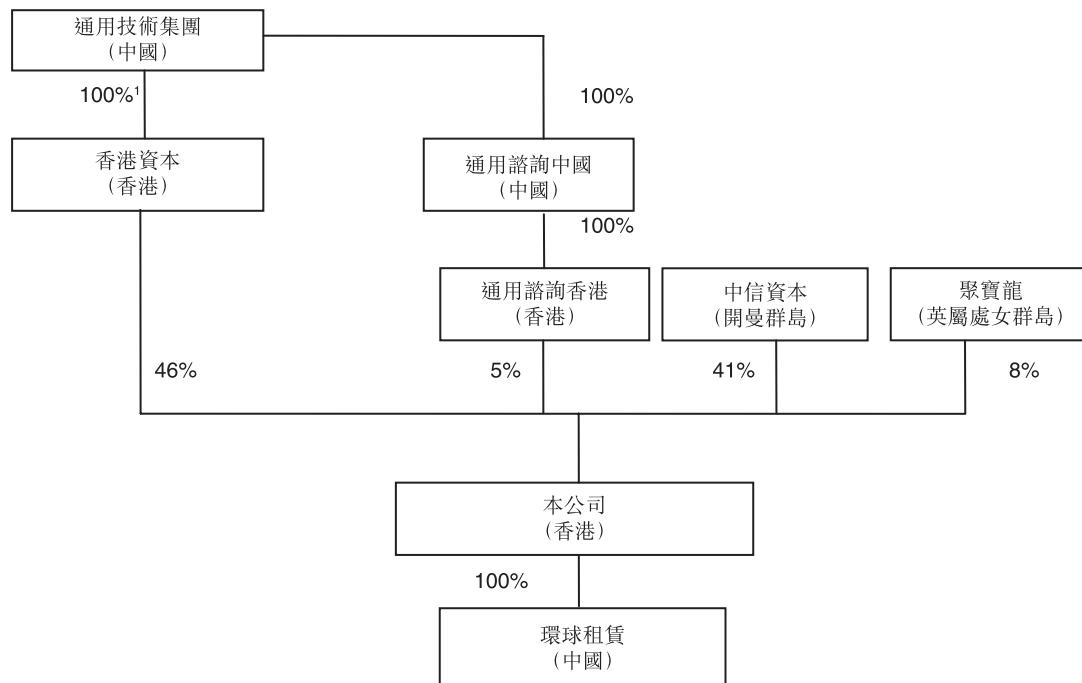
作為通用技術集團內部調整的一部分，於2012年9月6日，香港資本向通用諮詢香港(通用技術集團間接持股的全資子公司)以對價美元6,129,961元轉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即6,129,961股股份)。有關對價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發出的評估報告所示環球租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確定。所有對價已於2012年9月以現金支付。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作出更改。本文件所載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歷史及發展

下圖描述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於2012年9月6日的股權架構：

圖2



附註

1： 見上圖1中的附註1。

2： 通用技術集團於當時(及現在仍然)擁有通用諮詢中國的全部權益。截至2012年9月，通用技術集團持有通用諮詢中國98.2%的權益，剩餘1.8%的股份由通用技術集團三個全資持有的附屬公司(非本集團成員公司)所持有。

2014年2月增加已發行股本

於2014年2月21日，我們當時的股東按彼等當時於本公司的持股份量比例，以現金注入額外股本50百萬美元，使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由122,599,216美元增加至172,599,216美元。

歷史及發展

向本集團若干管理層成員持有的公司轉讓股份

作為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並預期本集團的若干管理層成員將繼續致力為本集團發展作出重大貢獻，該等管理層成員於2014年10月通過三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管理層BVI公司」）成為本公司股東。通過三份各自日期均為2014年9月28日並由以下訂約方訂立的股份買賣協議（「管理層投資」），2012年認購方向以下三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轉讓總額為5,177,976股的股份，有關買賣協議的簡要詳情載列如下：

協議	賣方	買方（附註1）	所出售本公司股份數目	購買價（美元） (附註2)
1	中信資本	國際技術	2,071,191	236萬
2	中信資本	Evergreen	1,035,596	118萬
3	(i) 中信資本，及 (ii) 聚寶龍	世界健康	(i) 1,225,805 (ii) 845,384	(i) 140萬 (ii) 96萬

附註：

- (1) 郭先生為國際技術的唯一實益擁有人及唯一董事。彭女士為Evergreen的唯一實益擁有人及唯一董事。世界健康由本集團11名管理層成員（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董事）（與郭先生和彭女士一起稱為「管理層股東」）各自擁有的11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最終擁有。國際技術和Evergreen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就管理層投資，管理層股東承諾(i)其將轉讓其持有的相關管理層BVI公司的股份至本集團指定的其他管理層成員，如果任何管理層股東被發現嚴重違反了其僱傭合同或者公司制度，或者如果其因為個人原因辭職；及(ii)[編纂]後12個月內，其不會及促使相關管理層BVI公司不會轉讓或者抵押該公司的股份（僅限於國際技術和Evergreen及不包括世界健康，除非用於償還國際技術或者Evergreen購買本公司股份所支付對價所借款項）。

除郭先生及彭女士之外其他管理層股東的承諾將在[編纂]之日起12個月後失效。

超過[編纂]之日起12個月之後郭先生和彭女士可以（通過國際技術或Evergreen，如適用）出售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但不得超過2012年認購方合計的減持比例。該減持限制將在[編纂]之日起滿三年或者2012年認購方合計持股低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5%結束（較早者為準）。

- (2) 本公司每股股份的購買價為1.14美元，有關代價乃參考當時本公司經審核的財務報表所示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資產淨值釐定。所有有關代價已於2014年10月以現金支付。

國際技術及Evergreen支付的對價乃從獨立第三方借款提供資金，世界健康支付的對價乃相關管理層的自有資金。

歷史及發展

於2014年10月10日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由以下股東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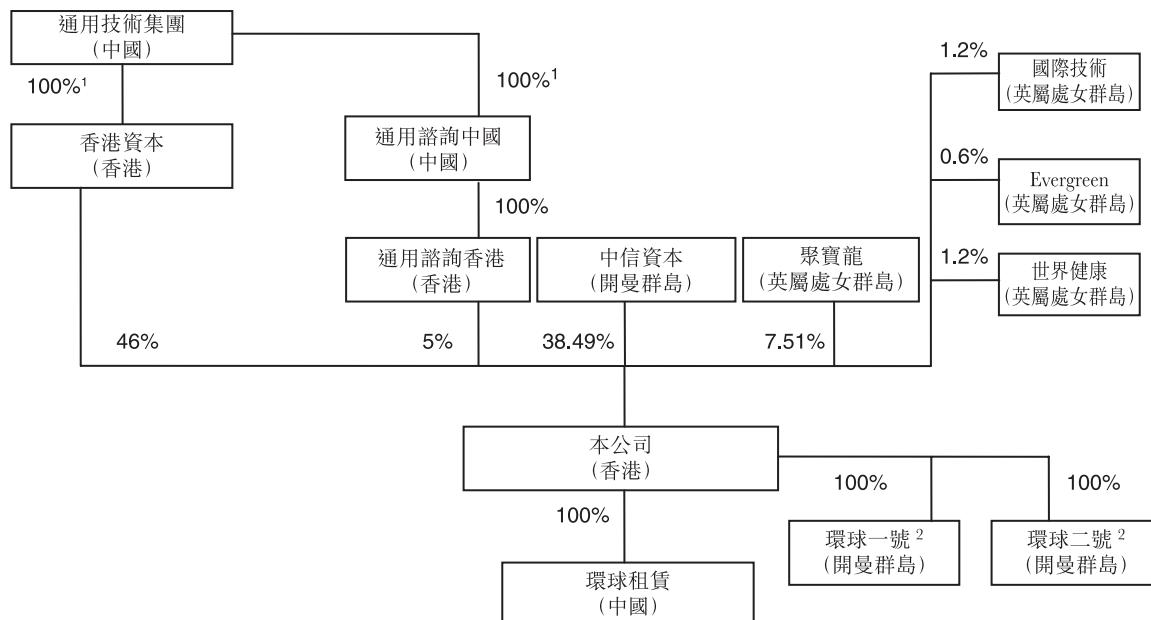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票量百分比(%)
香港資本	79,395,639	46.00%
通用諮詢香港	8,629,961	5.00%
中信資本	66,433,087	38.49%
聚寶龍	12,962,553	7.51%
國際技術	2,071,191	1.20%
Evergreen	1,035,596	0.60%
世界健康	2,071,189	1.20%
總計	172,599,216	100.00%

2014年10月增加已發行股本

於2014年10月28日，我們當時的股東按彼等當時於本公司的持股票量比例，以現金注入額外資本81,314,000美元，使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由172,599,216美元增加至253,913,216美元。

下圖描述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2014年10月28日的持股票量關係：

圖3



附註：

1. 請見圖2的附註1和附註2。

歷史及發展

2. 於2014年1月10日，本公司從其彼時的股東(通用技術集團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非本集團成員)收購了環球一號和環球二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關於往績記錄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及股東變動，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的「1.5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及股東變動」。

2014年投資

於2014年12月22日，(i)中信資本及(ii)聚寶龍(作為賣方)與(iii)工銀國際、周大福及建銀國際(統稱「**2014年投資者**」)(分別作為買方)就買賣本公司合共58,400,039股股份(佔當時已發行股本的23%)簽訂三份獨立買賣協議(統稱「**2014年買賣協議**」)，全部日期均為2014年12月22日，股份買賣單位價格每股約人民幣12.37元(相等於2.02美元)，詳情概述如下：

- (a) 工銀國際(作為買方)與中信資本及聚寶龍(作為賣方)訂立協議，據此工銀國際同意(i)以代價人民幣250,991,028元(相等於41,029,037美元)向中信資本購買本公司20,289,697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7.99%)及(ii)以代價人民幣48,974,472元(相等於8,005,766美元)向聚寶龍購買本公司3,959,015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1.56%)；
- (b) 周大福(作為買方)與中信資本及聚寶龍(作為賣方)訂立協議，據此周大福同意(i)以代價人民幣199,742,472元(相等於32,651,530美元)向中信資本購買本公司16,146,849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6.36%)及(ii)以代價人民幣38,973,528元(相等於6,370,930美元)向聚寶龍購買本公司3,150,555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1.24%)；
- (c) 建銀國際(作為買方)與中信資本及聚寶龍(作為賣方)訂立協議，據此建銀國際同意(i)以代價人民幣153,748,809元(相等於25,133,032美元)向中信資本購買本公司12,428,798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4.89%)及(ii)以代價人民幣29,999,691元(相等於4,903,994美元)向聚寶龍購買本公司2,425,125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0.96%)；

於2014年12月22日，通用技術集團、香港資本、通用資訊香港、本公司、彼等的持股股東和2014年投資者訂立一份股東協議(「**2014年股東協議**」)，該協議於2014年12月22日生效。

歷史及發展

以下為2014年買賣協議及2014年股東協議的詳情概要：

2014年買賣協議的日期及 : 2014年12月22日

2014年股東協議的日期

2014年投資者名稱 :

工銀國際

周大福

建銀國際

工銀國際分別由工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積金投資擁有其51%及49%權益。

周大福是由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

建銀國際由CCB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

工銀國際、積金投資、周大福及建銀國際都是獨立第三方。

有關2014年投資者的更多背景，請參閱「定義」一節。

單位價格及定價基準 : 股份買賣單位價格每股約人民幣12.37元(相等於2.02美元)，乃訂約方經磋商按公平基準根據未審核的管理層賬目所示環球租賃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股東權益釐定。

購買價為每股2.02美元(相當於港幣15.69元)，相當於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編纂]港元折讓[編纂]%。

支付認購價的日期及 : 2014年12月22日

2014年買賣協議
的交割日期

歷史及發展

- 2014年投資者引進的戰略利益 : 2014年投資者利用各自的資源及優勢推進環球租賃的發展，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有關本公司及環球租賃的各方面：參與制訂發展策略；協助環球租賃營運國際化及提升管理水平；以及開拓海外及國內的融資渠道。
- 2014年投資者、中信資本及聚寶龍（統稱「投資者」）獲授予的特別權利 :
1. 獲取本集團成員若干財務數據及對本公司及環球租賃財務資料進行調查及／或審核的權利；
 2. 提名本公司及環球租賃部分董事及副總經理的權利。根據2014年股東協議，投資者將有權提名本公司及環球租賃各自八名董事中的四名；
 3. 有關本公司及環球租賃若干主要公司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清盤、進行合併、更改主要業務、出售超過若干金額的資產或業務、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和宣佈及派付股息）須經本公司及環球租賃的董事（包括投資者提名的董事）的事先全滿或大部分同意；
 4. 只要投資者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限制通用技術集團、香港資本及通用諮詢香港直接或間接出售及質押環球租賃的股權；

歷史及發展

5. 只要投資者共同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倘通用技術集團、香港資本及通用諮詢香港出售本公司股份，按投資者於本公司持有的持股量比例，享有優先受讓權或共同出售權(可由彼等酌情行使)。倘通用技術集團、香港資本及通用諮詢香港出售的股份總數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0%或以上，則通用技術集團、香港資本及通用諮詢香港將應任何投資者的要求，促使該投資者可優先向潛在買方出售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份；
6. 倘發行及配發新股份及／或可換股票據，按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量比例，行使優先購買權。

於[編纂]前，倘任何投資者向第三方出售其於本公司的股份，則香港資本及通用諮詢香港將根據出售的相同條件擁有優先受讓權。

2012年認購協議(包括授予2012年認購方的全部權利)已於2014年12月22日失效並被2014年股東協議取代。

2014年股東協議將於[編纂]時終止及失效。因此，之前所述特別權利也將在[編纂]時終止。

歷史及發展

2014年買賣協議項下的轉讓股份於2014年12月22日完成。緊隨有關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以下股東擁有：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量 百分比(%)
香港資本	116,800,079	46.00
通用諮詢香港	12,695,661	5.00
中信資本	48,865,339	19.24
聚寶龍	9,534,702	3.76
工銀國際	24,248,712	9.55
周大福	19,297,404	7.60
建銀國際	14,853,923	5.85
國際技術	3,046,959	1.20
Evergreen	1,523,480	0.60
世界健康	3,046,957	1.20
總計	253,913,216	100.00

鑑於工銀國際、周大福及建銀國際僅為本集團的戰略投資者並為獨立第三方，故上述各股東各自持有的股份將計入本公司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我們的董事確認2014年買賣協議和2014年股東協議按照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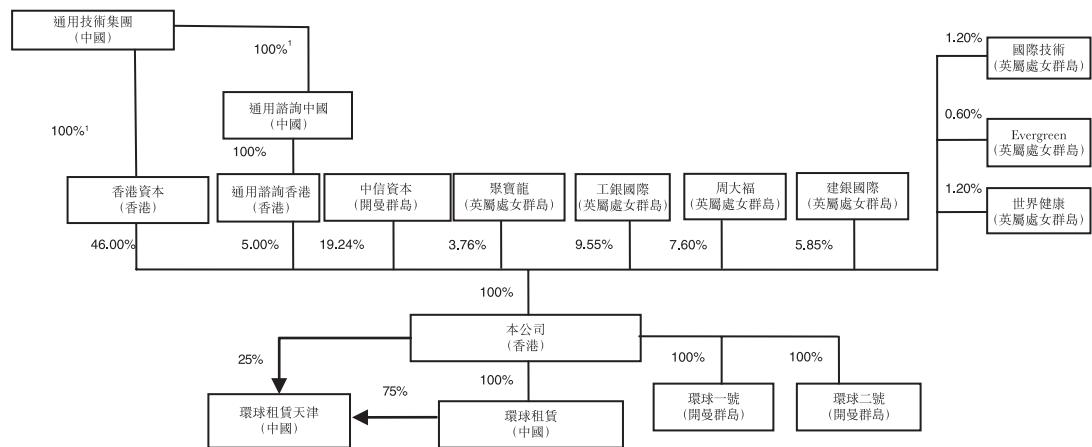
聯席保薦人確認

審閱2014年買賣協議和2014年股東協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這兩份協議取代了2012年認購協議並確保前述股東權利現行有效)的相關條款後，聯席保薦人認為2012年投資和2014年投資符合[編纂]的臨時指引[編纂]和[編纂]。

歷史及發展

下圖描述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持股量關係：

圖4



附註1：請參閱圖2的附註1及附註2。

截至[編纂]的公司架構圖

下圖列示本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的股權架構：

圖5

[編纂]